



华夏全媒体
主管主办
华夏日报社出版
国际标准刊号
ISSN2521-0289

编委会

江单 张华勇 黄浩
李增勇 龚德贤
张邦毛 齐明利

顾问 | 邓飞 方智平
李凌

总编辑 | 江单
执行总编辑 | 张华勇

执行社长 | 黄浩
副总编辑 | 李增勇
蒋靖善 龚德贤
视觉总监 | 古风

采访中心

主任 | 董哲
编辑中心
主任 | 罗阳
经济新闻中心主任 | 龙波
视频新闻中心主任 | 罗明荣
区域新闻中心主任 | 潘利求
评论新闻中心主任 | 贺强
国际新闻中心主任 | 黄浩(兼)
新闻影像中心主任 | 巢砥平

驻境外记者

驻澳门记者 | 王强
驻台北记者 | 李冰洁
驻东京记者 | 向建国
驻新加坡记者 | 毛周
驻新德里记者 | 黄朝
驻阿拉木图记者 | 周璐
驻耶路撒冷记者 | 贺友
驻纽约记者 | 罗韵诗
驻开罗记者 | 吴志刚
驻莫斯科记者 | 朱可夫
驻奥斯陆记者 | 向建军
驻伦敦记者 | 邓联辉
驻巴黎记者 | 卢伟平
驻巴西利亚记者 | 尹志强
驻堪培拉记者 | 欧阳子

不戴口罩还动粗，规则意识哪去了？

按照有关疫情防控规定，旅客乘坐列车时应全程佩戴口罩。然而，在南宁东开往西安北的G2856次列车上，一名男子不仅不佩戴口罩，还推搡殴打前来劝说的列车工作人员及旅客。8月17日，该男子被铁路警方拘留15天。（8月18日《南国早报》）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之下，出门戴口罩、接受防疫检查也是公民应尽的法律义

务。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谁也没有任性的权力。但是，在现实中，总有人为了一己私利，为了一时情绪，置防疫大局于不顾，我行我素挑战规则意识。

在列车上任性的男子，就是这样的一个例子。8月14日上午9时许，他在G2856次列车6号车厢内接听电话时把口罩拉至下巴处，边打电话边在车厢过道上走来走去。列车员发现后提醒他戴好口罩，

不料，他却突然情绪失控，冲着该列车员大喊大叫，并用手连续扇打对方头部和脸部。之后，他又殴打了列车长，一路穿过3节车厢，途中又扇打了一名路过的保洁人员……规则面前岂容个人情绪？他的任性行为不过是暴露了他个人文明意识、规则意识的丧失。

疫情面前，没有“侥幸”二字。对于每一个人来说，感染只有0%和100%的区别，而

正确佩戴口罩，既是保护他人，也是自我防护的需要。飞沫传播是新冠肺炎的主要传播方式之一，只有正确佩戴口罩，才能够有效阻断与飞沫的接触，从而降低被感染的风险。试想，如果人人都像这位男子一样，一个不高兴就不戴口罩还打人，那么，一个个不遵守防疫规定的人，一个个出现疏漏的环节，就必然随时可能影响整个抗疫大局。疫情防控是一场全

民战争，我们每个人的配合与理解至关重要。在参与防疫的过程中，我们每一个个体都应该自觉遵循防疫规定，来不得半点任性和无理取闹。

这名在列车上不戴口罩还动粗的男子，因为构成寻衅滋事违法行为被警方行政拘留15天。反面教材提醒我们，防疫面前没有特权。不戴口罩还动粗，不守规则的人只会寸步难行。

■胡辉

极端天气频发，城市建设工作当常备不懈

据海淀区通报，8月16日晚21时许，海淀区出现局部强降雨，旱河路铁路桥下短时严重积水，一辆小汽车经过该路段时被困，车内两人经救援人员和群众救出后，由120及时送往医院救治。8月17日早晨，2名驾车涉水被困人员经医院抢救无效不幸遇难。

城市内涝，是指由于强降雨或连续性降水超过城市排水能力致使城市内产生积水灾害的现象。根据水利部历年《中国水旱灾害统计公报》的数据，2006年至2017年，我国平均每年

有157座县级以上城市进水受淹或发生内涝。今年入夏以来，全国各地频现极端天气，降水强度大且范围集中，使多地出现内涝，甚至严重致灾。

城市内涝频频见诸报端，舆论场上的“看海模式”频繁开启，惨痛的伤亡更是为城市建设敲响警钟：马路为何瞬间成海？排水系统是否过于脆弱？城市规模急剧扩张的同时又应如何兼顾排水工程设计？

一座城市的品质高低，不仅仅在于是否高楼林立街道宽阔，也要看那些看不见的排

水工程是否完备。一座座现代化城市“彼时高楼林立，车水马龙”，却在暴雨面前变得十分脆弱，“汪洋一片，积水成河”，这提醒着越来越多人把视线投向城市地下排水管网建设。排水工程是一项智慧工程，这既体现在理念上，也体现在实施上：比如中国古代紫禁城纵横交错的地下暗沟排水，比如德国近年推广的新型“洼地-渗渠系统”，再比如荷兰鹿特丹的“水广场”防涝及雨水利用……城市建设不能贪图多快好省，更应具有前瞻性和长远性，不

能重“面子”而轻“底子”。

除重视地下排水系统建设外，在气候异常的年份，城市的防灾应急响应机制同样重要。城市轨道交通如何调整完善应急预案，在非正规情况下采取停运列车、疏散乘客等应急措施；暴雨降临时城市下穿桥、地下通道等易涝地区如何设置提醒，避免行人和车辆在危险时段通行；降雨期间如何保证应急设备和应急物资的充足……这些都是城市面对极端天气应该思考的问题。

当然，极端天气来

临时，每个市民也应做好自我防范，在城市发布预警时加强警惕。气象预警是及时启动应急响应的“指挥棒”和“集结号”，市民应当根据灾害防范预警要求自觉选择避灾行为，保持谨慎和小心。

如澎湃新闻所评，“每一次灾难的发生，都是对城市各方应急能力的检验。”而生命的代价，却是城市管理不能承受之重。面对频发的自然灾害，城市建设更应多方齐下，标本兼治，让生活更安心，人民更放心。

■程莹

用公共餐具喂狗，板子不能只打狗主人

近日有媒体报道，江苏无锡一女子带自己的泰迪犬在某火锅店就餐时多次用餐具喂狗，该饭店所用餐具并不是一次性产品，而是经清洗后反复使用的，喂狗后该女子还录视频发朋友圈炫耀。（8月17日陕西法制网）

近年来，狗主人旁若无人在饭店用公共餐具喂狗的事，网上已经曝光过多起：2014年12月，江西新余学院第一食堂一楼，一名女子和两名男子坐在食堂餐桌旁，桌上一只宠物狗用不锈钢碗舔食；2019年8月中旬，湖南株洲一女子和闺蜜带着宠物狗在中心广场附近某烤肉店吃饭，因店内无宠物寄存处，于是她直接把宠物狗放在了身边，并使用饭店碗筷让狗吃饭；2021年8月，云南玉溪一女子带着柯基犬到餐饮店吃饭时，竟默

许狗爬上桌舔餐盘……说实话，宠物狗在饭店与主人一起用餐，这不是狗的错，错的是狗主人。狗主人用公共餐具喂狗，当然该打板子。

因为饭店是人用餐的地方，不是狗吃饭的地方。将宠物狗带进饭店本身就错了，再用公共餐具喂狗，更是错上加错。狗主人喜欢宠物狗，与狗同吃同住，是狗主人自己的权利，别人无权干涉。但是将宠物狗带进饭店，并用公共餐具喂狗，不考虑别的顾客的感受，这就错了。

狗主人用公共餐具喂狗，一来会让其他顾客产生不适感，降低其消费体验；二来用公共餐具喂狗，也极不卫生。即使再干净的宠物狗，也会携带大量细菌和寄生虫、跳蚤、螨虫等。如果宠物狗在饭店

的地毯、沙发上待过，就会把这些寄生虫带到这些地方。如果携带病毒的寄生虫叮咬了人，会造成疾病传播。再加上宠物狗的唾液中含有许多病菌，用餐馆供人使用的餐具喂狗，狗唾液中的病菌很容易通过餐具传播到人的口中产生疾病，严重的还可能传染狂犬病。有些特殊体质的市民，对狗的毛发、皮屑等过敏，与狗共餐，可能会引发过敏性鼻炎，甚至哮喘。

无锡一女子在饭店用公共餐具喂狗的视频被上传到网络中后，很多网友对这名狗主人表示谴责，“别的食客知道自己要和小狗用同一套餐具吗？你多爱你家狗是你自己的事，为什么要牵涉到其他不知情的人？”但笔者以为，用公共餐具喂狗，板子不能只打在狗主人身上，饭店的经营者也负

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按照正常规定，饭店本来就不该允许顾客带宠物入内，无锡的这家饭店负责人回应称，可以理解该女子的行为，“她就是太爱那个宠物了，没办法毕竟是来消费的。”这句话道出了饭店放任女子用公共餐具喂狗行为的真实原因：因为一旦拒绝顾客带宠物狗进店，势必会把到手的生意拦在门外。毕竟在实体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现实情况下，各家饭店的生意都不太好做，消费者将宠物狗带进店内，甚至在店内用公共餐具喂狗，饭店经营者明知不对，也睁一眼闭一眼，不加制止，主要考虑的还是饭店的经济效益。

其实，女子在饭店用公共餐具喂狗，不仅缺乏公德，而且涉嫌违法。《民法典》第八十条规定：“民事主体

从事民事活动，不得违反法律，不得违背公序良俗。”《民法典》第一千二百五十一条明确规定：“饲养动物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尊重社会公德，不得妨碍他人生活。”

面对顾客带宠物狗进店消费，饭店经营者正确的打开方式，应当依法依规拒绝顾客将宠物狗带进饭店，不能对狗主人带狗进店视而不见，更不能对顾客用公共餐具喂狗的无德行为听之任之。尽管无锡这家饭店事后将那条宠物狗用过的餐具全部扔掉了，当天所有的餐具都重新消毒，但却无法消除这一事件给其他顾客心里留下的阴影。饭店经营者默许顾客用公共餐具喂狗，虽然保住了这一单生意，却可能会因此丢掉更多的生意，到头来得不偿失。

■维扬书生